

证券代码：833487

证券简称：东莞林氏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5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8年5月25日以直接送达形式向所有董事发出，全体董事均已同意豁免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期限。公司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共5人。会议由董事长林豪杰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会议以举手投票表决的方式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豁免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

案》。

议案的主要内容：鉴于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选举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，公司需尽快召开董事会会议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及聘用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，提请董事会豁免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期限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。

议案的主要内容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已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，经各董事提名，由林豪杰先生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（自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算），提请全体董事选举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。

议案的主要内容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林豪杰先生提名，董事会拟继续聘请林豪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（自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算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。

议案的主要内容：经公司总经理林豪杰先生提名，董事会拟聘请余力强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（自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算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

议案的主要内容：经公司董事会董事长林豪杰先生提名，董事会拟继续聘请邓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（自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算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28 日